

2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（单位名称）的省政府办公厅政务信息化综合保障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标项 4：密码测评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智巡密码（上海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4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8034 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\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\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\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\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智巡密码（上海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7 日